



杜起印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榆林市体育局的（项目名称）榆林市社区（小区）体育健身器材及体育设施货物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乒乓球桌、告示牌、双位伸背器、三位扭腰器、太空漫步机、太极揉推器、棋盘桌、腰背按摩器、上肢牵引器、双联单杠、双杠、臂力器、双位坐凳器、跷跷板、羽毛球架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.588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62.53696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移动篮球架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山东泰山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1人，营业收入为46049.3492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224.15210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康奥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



期：2025年7月18日